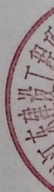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2024HCZ-011

GF-2000-0202

#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与监理人杭州江东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一校区实验大楼、新东教上下水更新改造及小兰亭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生活区

工程施工合同价：31.5000 万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 监理入围单位总协议；
- ② 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③ 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④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 工程开工之日 开始实施，至 本工程结算资料送审后 完成。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

监理费用及支付：见专用条款。

委托人：（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开户银行： 工行杭州高新支行

帐号： 1202026209008806216

邮编：

电话： 0571-86915020

监理人：（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人：

开户银行： 杭州银行笕桥支行

帐号： 3301040160020809508

邮编： 0571-86768498

电话： 0571-88263350



本合同签订于： 2024 年7 月15日



##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略）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1、委托人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2、正式的工程项目设计图纸和其他有关的为本工程制定的技术文件和规定；3、现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程建设，工程监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实施条例等；4、国家和地方现行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

第二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监理范围：《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一校区实验大楼、新东教上下水更新改造及小兰亭维修工程》施工方案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对工程的投资、质量、安全和建设工期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进行施工全过程管理与控制。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关系，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监理档案资料，参与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及结算资料送审。

第三条 外部条件包括：1、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与政府有关部门的关系；2、委托人应负责协调与工程有关的供水、供电、交通、环保、城管、公安、通信、消防等部门的关系；3、委托人应负责办理各种审批手续，具体施工条件；4、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周边的单位、居民等的关系。

第四条 委托人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工程施工方案及预算清单；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及其附件壹套；以上资料在工程正式开工前提供（图纸会审纪要、变更联系单及补充设计文件及时提供）。

第五条 委托人应在 7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六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      /      。

第七条 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如下设施：      /      

监理人自备的、委托人给予补偿的设施如下：      /      

第八条 在监理期间，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       /       名工作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安排其工作，凡涉及服务时，此类职员只应从总监理工程师处接受指示。并免费提供       /       名服务人员。监理机构应与此类服务的提供者合作，但不对此人员及其行为负责。

第九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累

计赔偿不超过监理报酬总数(扣税)]：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第十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酬：

本工程监理费用：31.5万元×3.3%×0.7（优惠系数）=7276.5元。

监理费用的支付：本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交清监理资料后一周内一次性付清。  
（经费编号：）。

监理费支付方式：1、银行电汇或银行电子转账；2、加盖“不得转让”字样的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3、不接受现金支票或现金形式的支付。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无。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无。

第十一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报酬，按/汇率计价。

第十二条 奖励办法：/。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